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

二 00 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03
二、公司基本情况	03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04
四、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0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六、公司治理结构	12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4
八、董事局报告	17
九、监事会报告	31
十、重要事项	32
十一、财务报告	34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67

一、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局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董事曹晖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长曹德旺先生出席第四届董事局第十三次会议并代其行使表决权。

三、 公司董事长曹德旺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陈向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经理林玉星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FYG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三、 公司董事局秘书：陈跃丹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清市福耀工业村

联系电话：0591-5383777

传 真：0591-5383666、0591-5382719

电子信箱：danych@fuyaogroup.com

证券事务代表：陈向明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清市福耀工业村

联系电话：0591-5382723

传 真：0591-5383666、0591-5382719

电子信箱：chenxiangming@fuyaogroup.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福建省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福清市福耀工业村

邮政编码：3503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FUYAOGROUP.COM

电子信箱：fuyao@fuyaogroup.com

五、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福清市福耀工业村公司董秘办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福耀玻璃

股票代码：600660

七、其它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2 年 6 月 21 日

最近一次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3 年 11 月 13 日

注册登记地点：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闽榕总字第 400001 号

税务登记号码：35018161130075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淮海中路 333 号瑞安广场 12 楼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实现利润及主要现金流量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指标名称	金额
利润总额	342,429,801
净利润	320,967,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注）	334,967,469
主营业务利润	672,002,080
其他业务利润	7,358,853
营业利润	351,522,747
投资收益	-6,206,290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2,886,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364,5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10,616,588

备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206,286
开办费摊销	6,628,046
营业外收入	-531,532
营业外支出	3,418,188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495,89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24,831
合 计	14,000,263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名称	单位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主营业务收入	元	1,733,482,708	1,124,389,888	1,124,389,888	938,287,622	938,287,622
净利润	元	320,967,206	184,288,109	184,288,109	152,153,548	152,153,548
每股收益(摊薄)	元/股	0.64	0.41	0.41	0.37	0.37
每股收益(加权)	元/股	0.69	0.41	0.41	0.37	0.37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元/股	0.67	0.45	0.45	0.42	0.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67	0.85	0.85	0.50	0.50
净资产收益率(摊薄)	%	20.6	27.4	24.9	27.3	24.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	30.9	28.4	27.8	28.4	27.5

备注：根据财政部财会[2003]12 号文件《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通知》，本集团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起变更现金股利会计政策。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的期间从股东权益转出并确认为负债。

财务指标名称	单位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元	3,506,692,421	2,046,206,887	2,046,206,887	1,688,731,889	1,688,731,889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元	1,555,429,404	673,649,006	741,508,191	557,061,671	612,082,382
每股净资产	元/股	3.11	1.49	1.64	1.37	1.5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98	1.38	1.53	1.29	1.42

备注：2003 年度股本按 50,074.6583 万股计算，2002 年度股本按 45,239.4567 万股计算，2001 年度股本按 40,756.0825 万股计算。

三、利润分配表附表

项目	金额(元)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672,002,080	43.2	64.7	1.34	1.43
营业利润	351,522,747	22.6	33.9	0.70	0.75
净利润	320,967,206	20.6	30.9	0.64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967,469	21.5	32.3	0.67	0.71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452,394,567	1,996,069	94,336,191	43,735,909	149,255,227	741,508,191
本期增加	48,352,016	512,660,474	50,157,620	16,048,360	320,967,206	948,185,676
本期减少	-	-	-	-	134,065,165	134,264,463
期末数	500,746,583	514,656,543	144,493,811	59,784,269	336,157,268	1,555,429,404
变动原因	增发新股	增发新股溢价和接受捐赠资产	本年度提取	本年度提取	备注 1	备注 2

备注：

1、未分配利润本期增加主要为当年实现之净利润，本期减少为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储备基金及企业发展基金共计 66,205,980 元，分配上年度股票股利 67,859,185 元。

2、股东权益本期减少数含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数 199,298 元。

四、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合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90,756,072	-	-	-	-	-	-	190,756,072
其中：								
国家拥有股份	-	-	-	-	-	-	-	-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	-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190,756,072	-	-	-	-	-	-	190,756,072
其他	-	-	-	-	-	-	-	-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2、募集法人股	117,148,456	-	-	-	-	-	-	117,148,456
3、内部职工股	-	-	-	-	-	-	-	-
4、优先股或其他	-	-	-	-	-	-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07,904,528	-	-	-	-	-	-	307,904,528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44,490,039	-	-	-	48,352,016	-	48,352,016	192,842,055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44,490,039	-	-	-	48,352,016	-	48,352,016	192,842,055
三、股份总数	452,394,567	-	-	-	48,352,016	-	48,352,016	500,746,583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本公司股票于 1991 年 8 月 22 日由福建省闽发证券公司在福州市公开发售，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总股本 5,719 万股。1993 年 6 月 10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流通股 1,159.64 万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本报告期内，经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02 年 3 月 27 日实施以 2001 年末总股本 407,562,67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红股 1.10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

3、本公司增发不超过 8,151.2170 万股 A 股方案，经公司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87 号文核准。

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 日公布增发招股意向书，增发不超过 8,151.2170 万股普通股。2003 年 8 月 6 日，确定本次增发的发行价格为 12.00 元/股，发行数量为 4,835.2016 万股。2003 年 8 月 21 日，新增 4,835.2016 万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8,022.4192 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 1,978.5770 万元人民币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6,043.8422 万元人民币。

4、公司目前不存在内部职工股。

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介绍

(一)、股东情况:公司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为 6,771 户。

(二)、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单位:股)

序	股东名称(全称)	持股数量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	持股比 例(%)	股份类别 (已流通或 未流通)	质押、托管或冻 结情况	股份性质 (国有股东 或外资股 东)
1	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	112,622,433	-	22.49	未流通	-	外资股
2	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	97,350,742	-	19.44	未流通	质押 4,700 万股	法人股
3	香港鸿侨海外有限公司	78,133,639	-	15.60	未流通	-	外资股
4	福建省外贸汽车维修厂	10,656,587	-	2.13	未流通	-	法人股
5	上海福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06,720	-	1.32	未流通	质押 420 万股	法人股
6	裕阳证券投资基金	5,257,702	+5,257,702	1.05	已流通	未知	流通股
7	天华证券投资基金	4,596,670	+4,596,670	0.92	已流通	未知	流通股
8	申银万国－花旗－UBS LIMITED	4,247,480	+4,247,480	0.85	已流通	未知	流通股
9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088,246	+4,088,246	0.82	已流通	未知	流通股
10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906,771	+3,906,771	0.78	已流通	未知	流通股

备注：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化。前三名股东之实际控制人为同一家庭成员。裕阳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和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均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将其持有的我司法人股 2,500 万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福清市支行，质押期限自 2003 年 12 月 04 日至 2004 年 12 月 01 日止；将其持有的我司法人股 1,000 万股质押给招商银行福州分行，质押期限自 2003 年 1 月 16 日至 2004 年 1 月 16 日止；将其持有的我司法人股 1,200 万股质押给招商银行福州分行，质押期限自 2003 年 12 月 24 日至 2004 年 12 月 24 日止。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一)、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于 1991 年 4 月 4 日在中国香港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9,401.10 万港币，曹德旺先生持有 100%的股权。公司主要从事非业务经营性的投资控股。董事长蔡友超先生。

(二)、公司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5 月 30 日在中国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8,245.88 万元人民币，香港洪毅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公司经营范围为开发建设不同基础设施，工业用地和生活服务配套设施，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经营管理所建物业设施。董事长陈凤英女士。香港洪毅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5 月 25 日在中国香港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1 万港币，陈凤英女士持有 99.99% 股权，曹德旺先生持有 0.01% 股。公司主要从事非业务经营性的投资控股。董事长陈凤英女士。陈凤英女士与曹德旺先生为同一家庭成员。

(三)、公司第三大股东香港鸿侨海外有限公司于 1995 年 7 月 27 日在中国香港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8,645.6043 万港币，曹德旺先生持有 100% 的股权。公司主要从事非业务经营性的投资控股。董事长蔡友超先生。

(四)、曹德旺先生，香港永久居民，持有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鸿侨海外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任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四、公司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情况(单位:股)

序	股东名称(全称)	年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种类(A、B、H 股或其他)
1	裕阳证券投资基金	5,257,702	1.05	A 股
2	天华证券投资基金	4,596,670	0.92	A 股
3	申银万国—花旗—UBS LIMITED	4,247,480	0.85	A 股
4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088,246	0.82	A 股
5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906,771	0.78	A 股
6	嘉峪关龙泰矿山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896,538	0.78	A 股
7	裕元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0	0.72	A 股
8	景博证券投资基金	3,422,222	0.68	A 股
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82,093	0.62	A 股
10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2,986,302	0.60	A 股

备注：裕阳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和裕元证券投资基金均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曹德旺	董事长	男	58	2002.9-2005.9	60,029	66,032	增发购入
李维维	副董事长	女	64	2002.9-2005.9	30,014	173,021	增发及二级市场购入
曹芳	董事	女	46	2002.9-2005.9	-	-	-
曹晖	董事	男	34	2002.9-2005.9	-	-	-
曹艳萍	董事	女	29	2002.9-2005.9	-	-	-
陈向明	董事、财务总监	男	34	2003.2-2005.9	-	-	-
吴世农	独立董事	男	48	2002.9-2005.9	-	-	-
仝允桓	独立董事	男	54	2002.9-2005.9	-	-	-
李若山	独立董事	男	55	2002.9-2005.9	-	-	-
陈跃丹	董事局秘书	女	31	2002.9-2005.9	-	-	-
林厚潭	监事长	男	67	2002.9-2005.9	4,618	4,618	-
周遵光	监事	男	36	2002.9-2005.9	-	-	-
姚建平	监事	男	33	2002.9-2005.9	-	-	-
丰侨重男	总经理	男	56	2003.9-2005.9	-	-	-
白照华	副总经理	男	52	2002.9-2005.9	-	-	-
何世猛	副总经理	男	46	2002.9-2005.9	-	-	-
陈居里	副总经理	男	38	2002.9-2005.9	-	-	-

备注：

1、报告期内董事长曹德旺先生持股数量增加系本公司于 2003 年 8 月向社会公众增发 4,835.201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行使原社会公众股东按持股数量的 10:1 优先认购 6,003 股所致。

2、报告期内副董事长李维维女士持股数量增加系本公司于 2003 年 8 月向社会公众增发人民币普通股，行使原社会股东的优先认购权认购 3,001 股及从二级市场购入 140,006 股所致。

(二)、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是或否）
曹德旺	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6—至今	否
曹德旺	香港鸿侨海外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6—至今	否
曹 晖	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10—至今	否
曹艳萍	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6—至今	否
曹艳萍	香港鸿侨海外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6—至今	否
曹艳萍	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10—至今	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年度报酬总额	287.67 万元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的报酬总额	138.39 万元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87.77 万元
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年度津贴 4.80 万/年(含税)
独立董事其他待遇	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 在公司实报实销。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姓名	无
报酬区间	人数
5 万以下	4
5-10 万元	2
10-20 万元	7
20-50 万元	4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及原因

（一）、左敏先生因工作变动，于 2003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上向董事局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根据董事局提名委员会的提名，董事局推荐陈向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聘请陈向明先生出任公司财务总监。

（二）、200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陈向明先生为公司董事。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3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三)、200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曹德旺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董事局提名委员会的提名，聘请丰桥重男先生出任公司总经理。

四、公司员工的数量、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及退休工人数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5,455 人，其中生产人员 4,079 人，销售人员 151 人，技术人员 696 人，财务人员 106 人，行政人员 423 人；本科以上学历 643 人，专科学历 817 人，中专学历 1,741 人。目前，公司尚无退休职工。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从制度上进一步保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主要内容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实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地行使自己的权利；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决策和程序有明确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产、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做到了“五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董事局、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局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人数占到董事局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董事局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局会议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并积极参加相关的培训。

(四)、关于监事会：全体监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列席董事局会议，能够认真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估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进一步完善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加强董事、监事的管理和激励。在每个经营年度末，对任职人员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估。业绩评估与激励相结合，并实行基本工资加奖金的激励制度。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局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股东来访、咨询工作，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公司信息。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后，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关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局的工作，并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及建设性意见。对公司增发的相关资料、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保证了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分开情况

(一)、本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建立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和业务体系，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经营。

(二)、本公司人员、机构独立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局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且均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

(三)、本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拥有。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四）、本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和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帐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四、公司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根据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实施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和激励。在经营年度末，由董事局、监事会会同相关职能部门，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总结及实际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述职考评，并与年度奖金挂钩。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分别是 2002 年度股东大会、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2002 年度股东大会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于 2003 年 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召开 2002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3 年 2 月 28 日上午在福州市福侨大厦 8 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11 人，代表股份 30,811.364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11%。会议由董事长曹德旺先生主持。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2002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200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通过《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通过《200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审议通过《关于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2 年度报酬事宜。
- 7、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增发新股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 8、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增发新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9、审议通过《向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增资 16,00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福耀汽车安全玻璃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安亭支行新增 5,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为其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闻喜支行 5,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总裁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的议案》。

11、补选陈向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向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申请 1 亿元人民币信用额度，并授权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的议案》。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3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二）、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于 2003 年 4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召开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公司 200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3 年 5 月 8 日上午在福州市福侨大厦 8 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10 人，代表股份 30,800.918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8.08%。会议由董事长曹德旺先生主持，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配股增发决议有效期问题的通知》（上证上函〔2003〕093 号）的规定，本次大会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发新股的议案》。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5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三）、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于 2003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召开 200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公司 200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3 年 10 月 30 日上午在福州市福侨大厦 8 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12 人，代表股份 31,094.376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10%。会议由董事长曹德旺先生主持。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并授权总裁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保证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福耀玻璃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万盛区支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为其向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綦江县支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的议案》。

4、在关联股东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香港鸿侨海外有限公司、曹德旺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MEADLAND LIMITED 收购福建福耀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100%股权(含已到资的 400 万美元)的议案》。

5、审议通过《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 2.50 亿元人民币向通辽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购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

6、审议通过《本集团投资 5 亿元人民币在福建省福清进行技改项目，生产日产 600 吨汽车级浮法玻璃生产线的议案》。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10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二、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一)、左敏先生因工作变动，于 2003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上向董事局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根据董事局提名委员会的提名，董事局推荐陈向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聘请陈向明先生出任公司财务总监。

(二)、200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陈向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八、董事局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生产汽车玻璃、装饰玻璃和其它工业技术玻璃及玻璃安装,售后服务。生产及销售玻璃塑胶包边总成、塑料、橡胶制品。包装木料加工。开发和生产经营特种优质浮法玻璃,包括超薄玻璃、薄玻璃、透明玻璃、着色彩色玻璃。统一协调管理集团内各成员公司的经营活动和代购代销成员公司的原辅材料和产品。协助所属企业招聘人员、提供技术培训及咨询等有关业务。

2、公司经营情况

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产业经济研究部资料显示,2003 年中国共生产汽车 444 万辆,销售汽车 437 万辆,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 36.6%和 34.5%。其中轿车产销分别为 201 万辆和 197 万辆,同比增长 84.4%和 80.7%。汽车行业产销势头增长迅猛。公司紧紧抓住 2003 年度汽车行业产销两旺的契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3,348.27 万元,较 2002 年 112,438.99 万元增长 54.17%,实现净利润 32,096.72 万元,较 2002 年 18,428.81 万元增长 74.17%。

2003 年 8 月,公司成功完成增发 4,835.2016 万股工作。扣除发行费用 1,978.5770 万元人民币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6,043.8422 万元人民币。为投资建设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等 4 个募集资金项目筹得了及时的资金。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先期对项目进行建设,使以上项目项目进度得到保证。2003 年 12 月,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等 4 个项目均已基本建成投产并开始产生效益。

2003 年 9 月,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 1 亿元人民币向四平三公拍卖中心拍卖取得双辽市浮法玻璃厂浮法房屋建筑物、浮法设备等。此前,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赁经营双辽浮法玻璃厂。2003 年度,该项目实现建筑玻璃销售收入 13,836.35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912.72 万元人民币。

2003 年 11 月,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 2.50 亿元人民币成功地向通辽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购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包括存货、房屋

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该收购项目实现了公司低成本的扩张,完善优化产品结构,并将成为公司 2004 年新的利润增长点。

2003 年底,公司运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正式投产,从而使福耀集团形成了东福耀上海、西福耀重庆、南福清总部、北福耀长春,辐射全国的四大汽车玻璃生产基地。同时,公司抓紧在福清总部建设与生产汽车用安全玻璃相配套的上游产业—高档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完善优化了产业结构,降低生产成本,降低原材料采购的风险。

报告期内分产品、地区的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汽车用玻璃	158,285.40	91.31	93,748.32	88.32	64,537.08	96.04
北美	34,247.09	19.76	20,789.08	19.59	13,458.01	20.03
亚太	20,898.36	12.05	12,336.91	11.62	8,561.45	12.74
国内	103,139.95	59.50	60,622.33	57.11	42,517.62	63.27
—建筑用玻璃	15,062.87	8.69	12,399.74	11.68	2,663.13	3.96
国内	15,062.87	8.69	12,399.74	11.68	2,663.13	3.96
—合计	173,348.27	100.00	106,148.06	100.00	67,200.21	100.00

(二)、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本公司是集团公司本身上市。2003 年,公司旗下新增绿榕玻璃(北京)有限公司、福耀集团双辽有限公司、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和福建福耀浮法玻璃有限公司这四家直接或间接 100%持股的子公司。2003 年度公司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如下:

1、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万达”):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建万达 100%股权。福建万达注册资本 25,050 万元人民币,主营汽车用安全玻璃的制造和生产。截至 2003 年末,福建万达总资产为 64,150.68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44,999.96 万元人民币,实现营业利润为 13,662.74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2,614.50 万元人民币。

2、福州绿榕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绿榕”):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州绿榕 100%股权。福州绿榕注册资本 1,500 万美元,主营玻璃制品的制造与安装。截至 2003 年末,福州绿榕总资产为 36,555.60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26,271.88 万元人民币,实现营业利润 8,447.88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7,786.00 万元人民币。

3、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长春”）：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耀长春 100%股权。福耀长春注册资本 26,000 万元人民币，主营为生产汽车玻璃及其配套产品、开发汽车玻璃相关产品、售后服务。截至 2003 年末，福耀长春总资产为 74,576.22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45,636.81 万元人民币，实现营业利润为 10,834.35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10,733.50 万元人民币。

4、福耀玻璃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重庆”）：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耀重庆 100%股权。福耀重庆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主营为生产、销售交通工具用安全玻璃和防弹玻璃，民用建筑玻璃，安全玻璃，装饰用玻璃相关产品。截至 2003 年末，福耀重庆总资产为 22,012.43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14,225.85 万元人民币，实现营业利润为 5,003.59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 4,987.80 万元人民币。

5、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上海”）：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耀上海 100%股权。主营汽车用安全玻璃的制造和生产。福耀上海注册资本 3,000 万美元，截止 2003 年末，福耀上海总资产为 43,559.85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6,628.45 万元人民币，实现营业利润为-763.26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758.42 万元人民币。

6、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通辽”）：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耀通辽 100%股权。主营浮法玻璃的制造和生产。福耀通辽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截止 2003 年末，福耀通辽总资产为 30,107.82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446.06 万元人民币，实现营业利润为-174.30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173.20 万元人民币。

7、美国绿榕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绿榕”）：美国绿榕系淼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淼鑫投资”）100% 全资子公司，福耀玻璃间接拥有美国绿榕 100%股权。美国绿榕注册资本 426 万美元，主营汽车玻璃制品的销售和客户业务。截至 2003 年末，美国绿榕总资产为 9,850.29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34,247.09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为-2,561.29 万元人民币。

8、福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香港”）：福耀玻璃直接拥有福耀香港 100%股权。福耀香港注册资本 4,368 万港币，主营汽车用玻璃制品的销售及进口业务。截至

2003 年末，福耀香港总资产为 30,322.68 万元人民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11,578.26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为 1,006.14 万元人民币。

9、福建耀华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耀华”）：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建耀华 100%股权。福建耀华注册资本 3,400 万元人民币，主营为生产各类汽车零配件、汽车玻璃、建筑装饰装修玻璃及售后服务。截至 2003 年末，配件公司总资产为 3,418.43 万元人民币。

10、福耀集团双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双辽”）：福耀玻璃间接（100%）拥有福耀双辽 100%股权。主营浮法玻璃的制造和生产。福耀双辽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截止 2003 年末，福耀双辽总资产为 3,251.97 万元人民币。目前，公司正处于开办期。

11、福建福耀浮法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浮法”）：福耀玻璃直接（75%）、间接（25%）拥有福耀浮法 100%股权。主营浮法玻璃的制造和生产。福耀浮法注册资本 4,000 万美元，截止 2003 年末，福耀浮法总资产为 5,211.80 万元人民币。目前，公司正处于开办期。

12、绿榕玻璃（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榕北京”）：福耀玻璃间接（100%）拥有绿榕北京 100%股权。主营汽车用安全玻璃的制造和生产。绿榕北京注册资本 990 万美元，截止 2003 年末，绿榕北京总资产为 3,241.39 万元人民币。目前，该公司正处于开办期。

13、淼鑫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淼鑫投资”）：淼鑫投资系福耀香港 100%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 港币，主营为持有美国绿榕玻璃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 2003 年末，淼鑫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162.53 万元人民币。

14、融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德投资”）：融德投资系福耀香港 100%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万港币，主营为持有物业。截至 2003 年末，总资产 1,341.87 万元人民币。本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178.67 万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为 125.30 万元人民币。

15、MEADLAND LIMITED：MEADLAND LIMITED 系福耀香港 100%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820 万美元，主营为持有福建万达 25%股权，截至 2003 年末，MEADLAND LIMITED 总资产为 11,331.00 万元人民币。

16、福辉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辉贸易”）：福辉贸易系福耀香港 100%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 万港币，主营为持有福建耀华 25%股权。截至 2003 年末，福辉公司总资产 876.09 万元人民币。

（三）、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34,092.1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 39.37%。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38,797.58 万元人民币，占总销售收入的 22.38%。

（四）、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与解决方案

1、出现的问题：

随着新车型推出的数量不断增多、速度不断加快，对汽车玻璃供应商参与汽车厂商同步设计开发能力的要求越来越高，在这方面将不断地强化与提升。

2、解决方案：

A、加强新车型设计的信息搜集渠道建设，实行动态跟踪；

B、加大同步开发设计的硬件投入；

C、内培外引，同时加强与 PPG 等顶级同行的合作，强化研发队伍建设；

D、推行车系设计开发项目经理负责制，保持同一车系不同车型设计开发的延伸连续性，提升快速反应能力。

二、公司的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3 年 8 月下旬完成新股增发工作，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 56,043.8422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 46,281.1378 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项目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金额 (万元)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
投资设立上海福耀汽车安全玻璃有限公司	186,750,000	否	186,750,000	尚未产生效益	是
用于汽车玻璃 PUR 及 PVC 包边技改项目	198,000,000	否	100,844,667	989.71	是
扩建巴士玻璃生产线技改项目	169,740,000	否	130,592,987	143.50	是
引进汽车夹层玻璃生产线技改项目	69,000,000	否	44,623,724	359.22	是
合计	623,490,000		462,811,378	1,492.43	

（二）、非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玻璃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经 2003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向《福耀玻璃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增资 1,55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其中本公司增资 1,162.5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75%；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387.5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5%。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福耀重庆注册资本金已足额到位。

2、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长春因扩大生产规模的需要，公司经 2003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和 200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增资 16,00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其中本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75%；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4,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5%。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福耀长春注册资本金已足额到位。

3、报告期内，公司经 200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 1 亿元人民币向四平三公拍卖中心拍卖取得双辽市浮法玻璃厂破产资产—浮法房屋建筑物、浮法设备等。

4、报告期内，公司经 200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 200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 2.50 亿元人民币向通辽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购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瑞华恒信评报字[2003]第 03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书，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内蒙古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存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等资产评估价值合计为 26,386.48 万元，经双方协商，转让价格为 25,000 万元。

5、报告期内，公司经 200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 200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关联股东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 MEADLAND LIMITED 收购香港耀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福耀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公司收购耀华国际持有的福耀浮法 75%的股权，MEADLAND LIMITED 收购耀华国际持有的福耀浮法 25%的股权。转让价格按截止 2003 年 8 月 21 日经审计的福耀浮法的净资产值计算，本公司收购福耀浮法 75%股权的收

购价为 300 万美元，MEADLAND LIMITED 收购福耀浮法 25% 股权的收购价为 100 万美元。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闽华兴所(2003)审字 F-096 号审计报告。

三、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分析

(一)、经营成果

1、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及净利润

项 目	金额(万元)		增减比例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73,348.27	112,438.99	54.17%
主营业务利润	67,200.21	42,103.05	59.61%
净利润	32,096.72	18,428.81	74.17%
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	33,436.46	38,470.44	-13.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1,061.66	1,415.64	681.39%

变动的主要原因:

A、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和净利润增长主要原因是产销量增长。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增长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增发 4,835.2016 万股股票所募集的尚未投入使用的部分资金。

(二)、财务状况

项 目	金额(万元)		增减比例(%)
	2003 年末	2002 年末	
总资产	350,669.24	204,620.69	71.38%
负债	195,126.30	130,469.87	49.56%
股东权益	155,542.94	74,150.82	109.77%

变动的主要原因:

1、总资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增发 4,835.2016 万股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 56,043.8422 万元人民币、本年净利润的增加 32,096.72 万元人民币以及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 2.50 亿元人民币收购浮法玻璃资产和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 1 亿元人民币收购双辽浮法玻璃资产所致。

2、负债的增加主要是由于生产规模的扩大带动融资需求的增长。

3、股东权益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增发而募集资金 56,043.8422 万元人民币及本年净利润 32,096.72 万元人民币所致。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指标分析项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增 (+) 减 (-)
偿债能力 分析	资产负债率 (%)	55.64	63.67	-8.03
	流动比率 (%)	114.69	104.68	+10.01
	速动比率 (%)	62.79	56.35	+6.44
营运能力 分析	应收帐款周转次数 (次/年)	6.35	4.96	+1.39
	存货周转次数 (次/年)	2.68	2.38	+0.30

A、本年度公司加强现金流、物流的管理，使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增长 10.01%、6.44%，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

B、本年度公司加强应收帐款信用管理控制及加强存货的管理控制，从而使公司的资产的营运效率进一步提高。

(三)、根据财政部财会[2003]12 号文件《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通知》，本集团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起变更现金股利会计政策。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的期间从股东权益转出并确认为负债。因采用该准则而产生的会计政策变更已予以追溯调整并分别调增了 2002 及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 67,859,185 元及 55,020,711 元。

四、经营环境、宏观政策、法规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年度本行业的经营环境、宏观政策及相关法规相对稳定。

五、公司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一)、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狠下工夫提高产品质量，推行“零缺陷”质量理念和质量改进法，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的质量—成本—交付—开发—服务的综合水平。

(二)、加强人员培训，把技术培训和管理培训相结合，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

(三)、加强和完善研发队伍建设，强化同步设计开发能力。

(四)、抓紧福清总部高档优质浮法玻璃生产线建设的各项进度，预计 2004 年第四季度建成投产，进一步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

(五)、加强上海福耀等募集资金项目产出效益管理，形成本年度新的利润增长点。

(六)、做好 2005 年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六、董事局日常工作情况

2003 年度董事局共召开十次会议：

(一)、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于 2003 年 1 月 27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200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2002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通过《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通过《200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增发新股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 7、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增发新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8、审议通过公司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签订的 2002 年《审计业务约定书》；2002 年度公司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增发 A 股提供补充财务资料费 80 万元，年度报告审计费用总额 80 万元人民币，审计期间的食宿费用 1.0807 万元。截至今日，公司已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费用 160 万元。付款方式为汇款。

9、审议通过《关于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向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增资 16,00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向福耀玻璃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增资 1,550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

12、左敏先生因工作变动，向董事局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全体董事审议并同意左敏先生的上述请求。全体董事对左敏先生在集团创建过程所予的努力表示感谢。根据董事局提名委员会的决议，董事局同意推荐陈向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聘请陈向明先生出任公司财务总监。

13、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福耀汽车安全玻璃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安亭支行新增 5,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为其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闻喜支行 5,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总裁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的议案》。

本次董事局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1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二)、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于 2003 年 4 月 4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发新股的议案》;

本次董事局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4 月 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三)、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于 2003 年 4 月 17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0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3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在 2003 年 4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四)、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七次会议于 2003 年 5 月 8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在北京市合资设立绿榕玻璃(北京)有限公司(暂定名)。

2、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在吉林省双辽市合资设立福耀集团双辽有限公司(暂定名)。

3、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经营范围;

4、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长春分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本次董事局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5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五)、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于 2003 年 7 月 1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向中国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申请 5.0 亿元授信额度。并授权总裁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2、审议通过向招商银行福州分行申请 6.0 亿元授信额度。并授权总裁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3、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福耀汽车安全玻璃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安亭支行新增 7,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为其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闻喜支行新增 3,000 万元授信额度

提供担保。并授权总裁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保证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4、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营业部申请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并授权总裁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保证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5、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福耀玻璃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万盛区支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为其向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綦江县支行申请 4,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本次董事局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7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六）、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临时会议于 2003 年 7 月 14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 200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03 年 7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七）、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于 2003 年 9 月 26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在关联董事曹德旺先生、曹晖先生、曹艳萍女士和曹芳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MEADLAND LIMITED 收购福建福耀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100%股权（含已到资的 400 万美元）的议案》。

2、审议通过《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 1 亿元人民币向四平三公拍卖中心拍卖取得双辽市浮法玻璃厂破产资产的议案》。

3、审议通过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福耀（香港）有限公司在内蒙古通辽市合资设立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暂定名）。

4、审议通过《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 2.50 亿元人民币向通辽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购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内蒙古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

5、审议通过《本集团投资 5 亿元人民币在福建省福清进行技改项目，生产日产 600 吨汽车级浮法玻璃生产线的议案》。

6、审议通过曹德旺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董事局第一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聘请丰桥重男先生出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7、审议通过向中信实业银行福州分行申请 6 亿元人民币综合信用额度，并授权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8、审议通过向中国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申请 2 亿元人民币综合信用额度，并授权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本次董事局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9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八）、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于 2003 年 10 月 15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 200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03 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在 2003 年 10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九）、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3 年 11 月 6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次董事局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11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十）、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3 年 11 月 21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通辽分行申请 1.20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并授权董事长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借款有关的保证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本次董事局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11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六、董事局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一）、公司 2002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经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452,394,5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

(二)、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实施派送股利公告；股权登记日 2003 年 3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 2003 年 3 月 17 日；红利发放日 2003 年 3 月 20 日。

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3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0,967,20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72,225,638 元，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32,096,721 元，提取 5%法定公益金 16,048,360 元，扣减分配上年度现金股利 67,859,185 元，2003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377,188,578 元。经董事局研究，提出以下分配预案：即以 2003 年年末总股本 500,746,5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每 10 股送红股 3.50 股，总计将分配利润支出总额为 325,485,279 元，剩余 51,703,299 元结转下年度。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资本公积金 514,656,543 元，经董事局研究，提出以下分配预案：即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500,746,5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50 股。总计转增 325,485,279 股，资金 325,485,279 元，剩余资本公积金 189,171,264 元结转下年度。

此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八、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原文如下：

关于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审计说明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4 年 3 月 22 日签发了普华永道中天(2004)1257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贵

公司编制了列示于本函附件所附的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

如实编制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所审计贵公司 2003 年度财务报告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公司实施 200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和或有事项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一并阅读。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

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资金占用方	资金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资金占用期末余额截止时点	资金占用期初余额截止时点	相对应的会计报表科目	资金占用期末时点金额(万元)	资金占用期初时点金额(万元)	资金占用借方累计发生金额(万元)	资金占用贷方累计发生金额(万元)	占用方式	占用原因	备注
600660	福耀玻璃	无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企业负责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玉星

九、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本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原文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若干问题的通知》精神,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和落实,先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经查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任何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世农、李若山、仝允桓

二〇〇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九、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一次会议：

(一)、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3 年 1 月 27 日下午 2:00 点在福清市福耀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监事长林厚潭先生与监事周遵光先生、姚建平先生到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0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0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1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管理，依法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经理能尽职尽责，按股东大会和董事局的决议认真执行，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公司 200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三)、公司于 2003 年 8 月顺利完成增发 4,835.2016 万股并上市的工作，并募集资金 58,022.4192 万元人民币。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 2.50 亿元人民币向通辽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购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内蒙古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包括存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 1 亿元人民币向四平三公拍卖中心拍卖取得双辽市浮法玻璃厂浮法房屋建筑物、浮法设备等，上述收购资产的定价方式是公平、公正的，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报告期内, 公司所进行资产收购的关联交易是公正、公平的, 关联交易董事局、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十、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02 年 2 月 4 日, 美国商务部对中国出口到美国的维修用汽车前挡风玻璃的反倾销调查作出最终裁定: 自 2002 年 2 月 4 日起, 对本公司出口到美国的维修用汽车前挡风玻璃加征 9.67% 的反倾销税。因计算机计算软件的错误, 于 2002 年 3 月 15 日, 美国商务部更正了反倾销税率至 11.80%。该税率自 2002 年 3 月 15 日起执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美国绿榕玻璃有限公司聘请美国 GRUNFELD, DESIDERIO, LEBOWITZ, SILVERMAN & KLESTADT LLP (简称“GDLSK”) 律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4 月 10 日向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对美国商务部提出诉讼 (庭号 NO.02-00282)。诉讼状中就美国商务部对福耀集团出口到美国的汽车维修用汽车前挡玻璃加征 11.80% 的反倾销税的裁定的 9 个不公正方面向美国国际贸易法院提出上诉。诉讼的目的是请求美国国际贸易法院主持公道, 推翻美国商务部不公正的判决。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已委派 Richard K. Eaton 法官审理此案。

美国当地时间 2003 年 12 月 18 日, 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对福耀上诉美国商务部案做出裁决, 对福耀在上诉书中的九点主张, 支持其中的八点, 主张同时将美国商务部对福耀反倾销案的原裁决驳回, 要求参照法院的裁决说明重新计算福耀的倾销税率。目前, 此案正在进展中。

二、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一)、报告期内, 公司经 200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以 1 亿元人民币向四平三公拍卖中心拍卖取得双辽市浮法玻璃厂破产资产。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参加双辽市浮法玻璃厂破产清算组委托四平市三公拍卖中心举办的双辽市浮法玻璃厂破产资产拍卖会。取得本次委托拍卖的标的物双辽市浮法玻璃厂的浮法房屋建筑物、浮法设备等, 拍卖成交价为 1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内, 公司经 200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 200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以

2.50 亿元人民币向通辽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收购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瑞华恒信评报字[2003]第 03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书,内蒙古通玻集团有限公司及内蒙古通庆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的存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等资产评估价值合计为 26,386.48 万元人民币,经双方协商,转让价格为 25,000 万元人民币。

(三)、报告期内,公司经 200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和 200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关联股东及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 MEADLAND LIMITED 收购香港耀华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福耀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公司收购耀华国际持有的福耀浮法 75%的股权,MEADLAND LIMITED 收购耀华国际持有的福耀浮法 25%的股权。转让价格按截止 2003 年 8 月 21 日经审计的福耀浮法的净资产值计算,本公司收购福耀浮法 75%股权的收购价为 300 万美元,MEADLAND LIMITED 收购福耀浮法 25%股权的收购价为 100 万美元。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闽华兴所(2003)审字 F-096 号审计报告。

三、重大合同

(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托管、承包其他公司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报告。

(二)、报告期内公司为下属直接、间接持股 100%的子公司 49,745.15 万元人民币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以上担保都为连带责任担保。

(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委托理财。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报告期内与关联各方无重大关联交易。

五、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变更名称或股票简称。

六、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在指定报纸和网站上披露承诺事项。

七、报告期内,经公司 200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2 年度报酬事宜。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3 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自 2002 年起已连续两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两年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报酬如下: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项目	2003 年	2002 年	备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审计费	127 万元	80 万元	2003 年已付 70 万元
增发 A 股专项审计费	-	80 万元	
验资费用	20.70 万元	-	
酒店费用	1.1615 万元	1.0807 万元	

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聘请当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其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费用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2003 年报酬	2002 年报酬	备注
福耀（香港）有限公司	陈与陈会计师事务所	港币 2.70 万元	港币 4.22 万元	2003 年未付
融德投资有限公司	陈与陈会计师事务所	港币 0.75 万元	港币 1.40 万元	2003 年未付
淼鑫投资有限公司	陈与陈会计师事务所	港币 0.50 万元	港币 1.00 万元	2003 年未付
美国绿榕玻璃有限公司	McKINLEY, COOPER&CO., LLP	美元 0.84 万元	美元 3.50 万元	2003 年未付

八、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局及董事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4)第 1257 号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

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贵公司和贵集团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和贵集团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王笑

2004 年 3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谢骞

一、公司简介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1991 年改制，1992 年 6 月 2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 股”)于 1993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87 号文《关于核准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2 日向境内投资者增资发行 48,352,016 股 A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 元，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公司的原股本总额为 452,394,567 元，增资后总股本为 500,746,583 元。本公司的股东及其持股数详见附注(六)－22。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汽车用及建筑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及销售。本集团产品的商标为“福耀”。

二、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起采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采用该修订的准则以前，现金股利于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所属期间从股东权益转出并确认为负债，2003 年 7 月 1 日以后，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的期间确认为负债。因采用该准则而产生的会计政策变更已予以追溯调整，详见附注(六)－25。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

（二）、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香港及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当地货币。本会计报表的编制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资产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资产减值，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之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和固定资产购建期间因专门外币资金借贷相关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作为当期损益。

香港及境外子公司以非当地货币进行之经济业务均以业务发生当日的适用汇率折算为当地货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以非当地货币计价之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再按该日的适用汇率折算成当地货币。以非当地货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因交易日后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相应期间香港及境外子公司之损益内。

（六）、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香港及境外子公司的外币会计报表已折算为人民币会计报表。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表项目均按资产负债表报告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折算为人民币，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折算，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金额列示；利润表按年度平均汇价折算，由此折算产生的差异列入折算后资产负债表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内。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基准汇价折算为人民币。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八）、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及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当有迹象表明应收关联方款项及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对于其他未计提专项坏账准备的应收非关联方款项，运用账龄分析法按以下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u>账龄</u>	<u>比例</u>
1 年以内	5‰
1-2 年以内	30%
2-3 年以内	50%
3 年以上	100%

2、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作出评估后计提专项坏账准备。

3、坏账冲销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确实无法收回时，确认为坏账，并冲销已提取的相应坏账准备。

（九）、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产成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百分比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期末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十）、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及其他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不能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

1、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其 50%以上 (不含 50%)的表决权资本、或者是虽然拥有 50%以下(含 50%)的表决权资本但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合营者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一般是指本公司占该企业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以上 (不含 20%)至 50%以下 (不含 50%)、或者是虽然拥有 20%以下 (含 20%)的表决权资本但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本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其他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损益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企业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在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股利时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股利时确认。

本公司在对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已将集团内部之间未实现利润全部冲销。

2003 年 3 月 17 日前发生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采用直线法按 10 年摊销。2003 年 3 月 17 日后发生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采用直线法按 10 年摊销。

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企业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一）、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

固定资产包括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等。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利用土地建造自用项目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成本的一部分。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如已对固定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则按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折旧率和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年	10%	4.5%—9%
机器设备	10 年	10%	9%
运输设备	5 年	10%	18%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5 年	10%	18%

发生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净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支出。

固定资产的日常修理及维护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固定资产在实质上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时，对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予以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在实质上已经不能再带来经济利益时，予以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成本的计价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安装费用，还包括在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且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情况时，对于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予以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无形资产和摊销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商标使用权等，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或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于开始建造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采用直线法按 43—135 年内平均摊销。2001 年 1 月 1 日起，利用土地建造项目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在建工程成本。

商标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并采用直线法按 10 年平均摊销。

其他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采用直线法在受益年限内平均摊销。

当无形资产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时，按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予以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不能带来经济利益时，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开办费、模具、修缮费、样片及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其他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除开办费外，其他长期待摊费用以直线法在估计受益年限内分期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所有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作为开办费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以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专门借款所产生的利息、辅助费用及外币汇兑差额等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

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中的每期利息费用，按当期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相关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在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的范围内，确定资本化金额。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和重大的专门借款辅助费用等借款费用按实际发生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

其他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财务费用。

（十六）、职工社会保障

本集团的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

根据有关规定，本集团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十七）、利润分配

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于批准的当期从股东权益转出。

（十八）、收入确认

1、销售产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2、利息收入按存款的存期和实际收益率计算确认。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企业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当期所得税费用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税率计算确认。

（二十）、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文《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的暂行规定》及相关规定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相应期间的收入、成本和利润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和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

易及未实现利润已在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单独列示。

当纳入合并范围的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不一致，且由此产生的差异对合并报表影响较大时，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予以调整。

四、税项

本集团承担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一）、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适用所得税率	实际所得税率
本公司	(1)	15%	15%
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建万达”)	(2),(3)	15%	7.5%
福州绿榕玻璃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州绿榕”)	(2),(3)	15%	7.5%
福建福耀浮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耀浮法”)	(2),(3)	15%	-
福耀集团(上海)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福耀”)	(2),(4)	15%	-
福耀集团长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耀长春”)	(2),(4)	15%	-
福耀玻璃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耀重庆”)	(2),(4)	15%	-
福耀集团通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耀通辽”)	(2),(4)	15%	-
绿榕玻璃(北京)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北京绿榕”)	(2),(5)	33%	-
福耀集团双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耀双辽”)	(2),(5)	33%	-
福建耀华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耀华汽配”)	(5)	33%	-
融德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融德投资”)		16.5%	16.5%
淼鑫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淼鑫投资”)		16.5%	16.5%
福辉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福辉”)		16.5%	16.5%
福耀(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耀香港”)		16.5%	16.5%

Meadland Limited

(以下简称“Meadland”)

16.5%

16.5%

绿榕玻璃工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美国绿榕”)

34%

34%

1、根据国务院国函[1992]第 164 号文件及福建省闽外经贸[1995]资字第 076 号文件，本公司被认定为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同时本公司注册于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因此适用税率为 15% (2002: 15%)。

2、本公司之境内子公司福建万达、福州绿榕、上海福耀、福耀长春、福耀重庆、福耀通辽、福耀浮法、北京绿榕及福耀双辽为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可以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最长为五年)后的第一个获利年度开始免除头两年且减半后三年的企业所得税。

3、福建万达、福州绿榕、福耀浮法注册于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适用税率为 15%。2000 年为福建万达、福州绿榕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第一个获利年度，因此本报告期内，该两家子公司减半按 7.5%缴纳企业所得税 (2002: 7.5%)。福耀浮法尚处于筹建期间，因此本报告期内，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4、福耀长春注册于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福耀注册于上海国际汽车城零部件配套工业园区，适用税率均为为 15% (2002: 15%)。福耀重庆及福耀通辽的适用税率为 30% (2002: 30%)，根据国务院国发[2000]33 号文“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于 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内，福耀重庆及福耀通辽减半按 15% (2002: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福耀长春、福耀重庆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结束开办期，2003 年度为其第二个获利年度，因此本报告期内，该两家子公司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上海福耀和福耀通辽本年度处于亏损期，故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5、本公司之境内子公司耀华汽配、北京绿榕和福耀双辽适用税率均为 33%。耀华汽配本年度处于亏损期，故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绿榕和福耀双辽仍处于筹建阶段，因此本年度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增值税

本集团的产品销售业务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产品销项税率为 17%，外销产品采用“免、抵、退”办法，退税率为 13%。

购买原材料、动力、运费等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五、控股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经营范围	注册地
		直接	间接		
融德投资	港币 100,000 元	-	100%	持有物业	中国香港
淼鑫投资	港币 36,000,000 元	-	100%	持有长期投资	中国香港
香港福辉	港币 100,000 元	-	100%	持有长期投资	中国香港
耀华汽配	34,000,000	75%	25%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销售	中国福建省
福建万达	250,500,000	75%	25%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福建省
美国绿榕	美元 4,260,000 元	-	100%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销售	美国
福耀香港	港币 43,680,000 元	100%	-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销售	中国香港
Meadland	美元 8,200,000 元	-	100%	持有长期投资	中国香港
福州绿榕	美元 15,000,000 元	75%	25%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福建省
福耀长春	260,000,000	75%	25%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吉林省
福耀重庆	80,000,000	75%	25%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重庆市
上海福耀	美元 30,000,000 元	75%	25%	汽车用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上海市
福耀通辽	100,000,000	75%	25%	浮法玻璃及相关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内蒙古
福耀浮法	美元 40,000,000	75%	25%	浮法玻璃及相关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福建省
北京绿榕	美元 9,900,000	-	100%	汽车用玻璃及相关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北京市
福耀双辽	美元 10,000,000	-	100%	浮法玻璃及相关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中国吉林省

本公司对各子公司投资金额、累计收益和期末账面价值的详细情况请参见附注(七)一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于本报告期，本公司和下属子公司 Meadland 以及香港耀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华国际”)于2003年9月26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收购耀华国际所持有的福耀浮法的100%股权。截至2003年12月23日止，福耀浮法股权转让已全部完成。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福耀浮法100%的股权，其中，本公司持有75%，Meadland持有25%。上述股权转让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3年12月23日出具“普华永道验字(2003)第198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福耀浮法的股权收购详细情况请参见附注(八)一5。

于本报告期，本公司与福耀香港共同投资组建福耀通辽；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福耀长春与福耀香港共同投资组建绿榕北京和福耀双辽。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福耀通辽已进入正常经营阶段，上述其余子公司仍处于筹建阶段。

六、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7,362	131,999
银行存款		
-活期银行存款	159,714,639	55,933,235
-定期银行存款	60,316,453	-
	<u>220,031,092</u>	<u>55,933,235</u>
其他货币资金		
-保证金存款	2,054,900	7,341,256
-在途存款	-	1,715,132
	<u>2,054,900</u>	<u>9,056,388</u>
合计	<u>222,143,354</u>	<u>65,121,622</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资金：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元
美元	3,027,665	8.2767	25,059,075
欧元	6,031,511	10.3383	62,355,570
港元	734,146	1.0657	782,379
合计			<u>88,197,024</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余额中存期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为 51,691,500 元（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保证金存款不可随意支取，因此在编制本年度现金流量表时已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u>222,143,354</u>
减：存期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51,691,500)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054,900)
2003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8,396,954</u>
减：2002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80,3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10,616,588</u>

(二)、应收票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3,917,678	2,686,688
银行承兑汇票	33,721,012	13,199,632
	<u>37,638,690</u>	<u>15,886,320</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或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银行及商业承兑汇票为 256,718,739 元（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163,533,568 元）。其中包括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已向银行贴现或已背书的由本公司签发的票据计 133,154,584 元（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102,577,337 元），相关内容参见附注(六)－14。

(三)、应收账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09,763,792	254,421,286
减：专项坏账准备	-	-
一般坏账准备	(9,211,051)	(8,884,082)
	<u>300,552,741</u>	<u>245,537,204</u>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3,301,108	98	(5,126,179)	245,391,645	96	(4,011,338)
1-2 年	3,215,144	1	(979,621)	3,700,275	2	(1,110,083)
2-3 年	284,578	-	(142,289)	3,133,410	1	(1,566,705)
3 年以上	2,962,962	1	(2,962,962)	2,195,956	1	(2,195,956)
	<u>309,763,792</u>	100	<u>(9,211,051)</u>	<u>254,421,286</u>	100	<u>(8,884,082)</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112,642,606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6%（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96,662,166 元，占 38%）。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四)、其他应收款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8,170,296	12,541,177
减：专项坏账准备	(283,274)	(1,050,853)
	<u>17,887,022</u>	<u>11,490,324</u>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 -						
1 年以内	17,701,128	97	(140,731)	11,405,947	91	(505,190)
1-2 年	316,625	2	-	540,594	4	-
2-3 年	10,000	-	-	48,973	1	-
3 年以上	142,543	1	(142,543)	545,663	4	(545,663)
	<u>18,170,296</u>	<u>100</u>	<u>(283,274)</u>	<u>12,541,177</u>	<u>100</u>	<u>(1,050,853)</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12,962,090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1%（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7,535,370 元，占 60%）。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五）、预付账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512,119	96	20,042,872	71
1-2 年	1,235,070	4	8,800	1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8,000,000	28
	<u>29,747,189</u>	<u>100</u>	<u>28,051,672</u>	<u>100</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7,000,096 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24%（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16,859,462 元，占 60%）。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六)、存货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原材料	157,457,731			265,779,870
在产品	8,127,028			14,096,326
产成品	132,401,856			205,407,615
低值易耗品	5,033,347			4,969,400
	<u>303,019,962</u>			<u>490,253,211</u>
存货跌价准备-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原材料	-	-	-	-
在产品	-	-	-	-
产成品	(55,284)	-	55,284	-
低值易耗品	-	-	-	-
	<u>(55,284)</u>	<u>-</u>	<u>55,284</u>	<u>-</u>
	<u>302,964,678</u>			<u>490,253,211</u>

(七)、待摊费用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结存 原因
保险费	3,638,067	6,644,449	(6,241,873)	4,040,643	尚未摊销完毕
低值易耗品	2,361,783	7,255,568	(5,862,423)	3,754,928	尚未摊销完毕
广告费	-	256,910	(256,910)	-	
其他	5,037,449	21,303,891	(21,890,979)	4,450,361	尚未摊销完毕
	<u>11,037,299</u>	<u>35,460,818</u>	<u>(34,252,185)</u>	<u>12,245,932</u>	

(八)、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的 2003 年 1 月 1 日和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均为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摊销	2003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万达	6,300,888	1999.6-2009.5	4,044,165	-	(630,089)	3,414,076
Meadland	12,144,203	1999.6-2009.5	7,792,531	-	(1,214,420)	6,578,111
福州绿榕	44,298,719	2000.3-2010.2	31,377,535	-	(4,427,052)	26,950,483
福耀重庆	(681,126)	2002.8-2012.7	(652,746)	-	65,275	(587,471)
	<u>62,062,684</u>		<u>42,561,485</u>	<u>-</u>	<u>(6,206,286)</u>	<u>36,355,199</u>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是为收购子公司时所支付的金额与收购当日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差额。

(九)、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03 年 1 月 1 日	370,325,107	757,314,140	35,459,485	79,003,304	1,242,102,036
在建工程转入	181,295,490	187,733,760	1,741,997	2,416,820	373,188,067
本年其他增加	183,780,249	331,183,747	21,672,443	14,905,724	551,542,163
本年减少	(1,799,474)	(8,044,210)	(1,825,507)	(10,453,181)	(22,122,372)
2003 年 12 月 31 日	733,601,372	1,268,187,437	57,048,418	85,872,667	2,144,709,894
累计折旧-					
2003 年 1 月 1 日	(73,666,441)	(291,474,352)	(19,277,397)	(48,379,227)	(432,797,417)
本年增加	(21,417,546)	(78,851,575)	(5,390,048)	(7,507,216)	(113,166,385)
本年减少	96,543	2,440,436	962,078	4,489,345	7,988,402
2003 年 12 月 31 日	(94,987,444)	(367,885,491)	(23,705,367)	(51,397,098)	(537,975,400)
减值准备-					
2003 年 1 月 1 日	(13,174,000)	-	-	-	(13,174,000)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转回	-	-	-	-	-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3,174,000)	-	-	-	(13,174,000)
净值-					
2003 年 12 月 31 日	625,439,928	900,301,946	33,343,051	34,475,569	1,593,560,494
2003 年 1 月 1 日	283,484,666	465,839,788	16,182,088	30,624,077	796,130,619

本集团的香港子公司融德投资对其房产按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按购入房产的物业与土地 1:1 的比例将该减值准备分别列示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六)-11)。

(十)、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2 年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数	2003 年		比例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长春汽车玻璃项目	170,000,000	62,020,715	87,424,810	(110,958,608)	(3,581,035)	34,905,882	自有及借贷资金	88%
重庆汽车玻璃项目	14,500,000	2,896,920	11,154,468	(13,331,887)	-	719,501	自有及借贷资金	97%
上海汽车玻璃项目	249,000,000	138,597,225	79,257,997	(186,704,063)	(476,251)	30,674,908	自有及借贷资金	87%
浮法玻璃土建基础项目	315,000,000	110,531,482	134,129,338	-	-	244,660,820	自有及借贷资金	78%
浮法玻璃设备安装项目	350,000,000	-	57,635,146	-	-	57,635,146	自有及借贷资金	16%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G5 连续炉	10,000,000	8,081,783	1,122,573	(965,368)	(81,524)	8,157,464	募集资金	92%
包边设备	105,948,422	8,966,842	3,294,496	(4,635,816)	(21,502)	7,604,020	自有及借贷资金	12%
燕华炉	12,500,000	11,213,808	2,852	(11,216,660)	-	-	自有及借贷资金	90%
双辽福耀路	5,500,000	5,500,000	-	(5,500,000)	-	-	自有及借贷资金	100%
双辽福耀浮法玻璃 技改项目	97,500,000	4,018,336	74,036,515	(10,461,614)	(1,365,871)	66,227,366	自有及借贷资金	80%
万达四厂技改项目	2,850,000	2,441,196	5,500	(1,142,383)	-	1,304,313	自有及借贷资金	86%
北京汽车玻璃项目	40,560,000	6,000,000	25,810,496	-	-	31,810,496	自有及借贷资金	78%
通辽浮法玻璃项目	10,000,000	-	7,981,349	-	-	7,981,349	自有及借贷资金	80%
巴士玻璃生产线技 改项目	111,900,000	11,053,737	61,817,530	(11,612,121)	(118,280)	61,140,866	募集资金	65%
其他		10,339,425	11,184,141	(16,659,547)	(758,663)	4,105,356	自有及借贷资金	
		381,661,469	554,857,211	(373,188,067)	(6,403,126)	556,927,487		

本年其他减少数主要包括福耀长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的 3,581,035 元修缮费。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一）、无形资产

	2003 年					2003 年	剩余
土地使用权	176,119,026	(12,699,988)	112,666,208	52,627,739	(1,874,909)	163,419,038	33—126 年
“福耀”商标权	3,726,203	(3,452,437)	324,051	10,373	(60,658)	273,766	2 年
电力使用权	7,821,891	(4,835,833)	3,758,584	-	(772,526)	2,986,058	3—7 年
计算机软件	8,163,120	(3,808,987)	2,974,917	2,283,333	(904,117)	4,354,133	1—3 年
ISO 9000 认证	764,834	(599,119)	242,198	-	(76,483)	165,715	1—4 年
其他	1,584,555	(855,434)	597,961	535,434	(404,274)	729,121	1—8 年
	198,179,629	(26,251,798)	120,563,919	55,456,879	(4,092,967)	171,927,831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174,000)	-	-	(13,174,000)	
			107,389,919	55,456,879	(4,092,967)	158,753,831	

本集团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为本公司香港子公司融德投资对其房产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计提的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六)-9)。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2003 年					2003 年	剩余
开办费	16,618,860	(13,930,838)	1,892,414	7,423,654	(6,628,046)	2,688,022	
模具	49,217,048	(24,586,205)	15,179,336	18,286,949	(8,835,442)	24,630,843	1-4 年
修缮费	12,186,716	(8,269,461)	4,582,247	1,598,681	(2,263,673)	3,917,255	1-2 年
样片	10,922,446	(6,855,796)	4,049,557	2,113,314	(2,096,221)	4,066,650	1-4 年
包装铁箱	8,639,767	(1,412,424)	5,338,261	4,115,375	(2,226,293)	7,227,343	1-4 年
其他	26,541,372	(18,905,681)	7,083,715	5,766,842	(5,214,866)	7,635,691	
合计	124,126,209	(73,960,405)	38,125,530	39,304,815	(27,264,541)	50,165,804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开办费为北京绿榕及福耀浮法所发生的开办费用。北京绿榕及福耀浮法于 2003 年年底未正式生产经营，因此开办费予以资本化，留待正式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十三)、短期借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担保借款	254,282,560	320,277,600	1
信用借款	407,834,172	82,000,000	2
	662,116,732	402,277,600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币种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元
美元	32,188,763	8.2767	266,416,735

1、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担保借款为集团内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2003 年年利率为 1.39%至 4.78% (2002 年：2.42%至 5.31%)。

2、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 1.64%至 4.78% (2002 年：5.045%)。

(十四)、应付票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29,000,000	73,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20,775,258	54,579,895
	149,775,258	127,579,895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中包括本公司签发给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应付票据计 126,500,000 元（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102,577,337 元），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已将其向银行贴现或背书（参见附注(六)-2）。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五）、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1 年以内	120,170,983	99	69,676,198	100
1-2 年	1,042,424	1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u>121,213,407</u>	<u>100</u>	<u>69,676,198</u>	<u>100</u>

2、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六）、预收账款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且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七）、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1 年以内	21,221,327	96	38,080,142	99
1-2 年	804,930	4	51,790	-
2-3 年	128,287	-	170,387	1
3 年以上	-	-	-	-
	<u>22,154,544</u>	<u>100</u>	<u>38,302,319</u>	<u>100</u>

2、其他应付款包括：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土地使用权款项	-	-	19,000,000	50
应付工程款	5,570,828	25	5,912,851	15
应付收购款	5,850,000	27	5,850,000	15
其他	10,733,716	48	7,539,468	20
	<u>22,154,544</u>	<u>100</u>	<u>38,302,319</u>	<u>100</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八)、应交税金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7,767,707	2,828,443
待抵扣增值税	(35,815,025)	(35,569,537)
其他	210,909	69,295
	<u>(27,836,409)</u>	<u>(32,671,799)</u>

本集团企业所得税本年度适用税率和企业所得税减免情况详见附注(四)(1)。

(十九)、预提费用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水电费	7,080,206	5,010,657
借款利息	1,520,031	1,540,578
中转库费用	2,795,444	1,883,137
佣金	7,283,967	500,447
其他	7,240,334	4,992,944
	<u>25,919,982</u>	<u>13,927,763</u>

(二十)、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法国圣戈班工业集团	-	25,873,557

福建万达原为由法国圣戈班工业集团(“圣戈班”)及福耀玻璃在中国投资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圣戈班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27,755,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福耀玻璃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22,745,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9%。福耀玻璃于 1999 年 5 月 21 日以美元 7,800,000 元收购圣戈班所持有福建万达 26%的股权,并于 1999 年 6 月付清该款项。

Meadland Limited(“Meadland”)原为圣戈班在香港设立的投资控股公司,从圣戈班受让福建万达 25%的股权。为收购 Meadland 所持福建万达 25%的股权,福耀香港于 1999 年 6 月 3 日以美元 8,200,000 元从圣戈班收购 Meadland,并约定向圣戈班分以下四次付清该收购款项:于 2000 年 5 月 30 日支付美元 1,928,000 元;于 2001 年 5 月 30 日支付美元 1,568,000 元;于 2002 年 5 月 30 日支付美元 1,568,000 元;于 2003 年 5 月 30 日支付其余款项。于付清约定款项之前,福建万达 25%股权的拥有者 Meadland 的股权抵押于圣戈班。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已支付全部款项。

(二十一)、长期借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	7,000,000
信用借款	472,000,000	165,000,000
担保借款	511,000,000	483,000,000
	<u>983,000,000</u>	<u>655,000,000</u>
	<u>983,000,000</u>	<u>655,000,000</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 4.941%(2002 年: 5.216%)。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担保借款均为集团内公司之间相互担保。2003 年年利率为 4.941% (2002 年: 4.941%至 5.643%)。

(二十二)、股本

	2003 年 1 月 1 日	增发 A 股	2003 年 12 月 31 日
一、尚未流通股			
1. 发起人股份	307,904,528	-	307,904,528
其中:			
国家持有股	-	-	-
境内法人持有股	117,148,456	-	117,148,456
外资法人持有股	190,756,072	-	190,756,072
其他	-	-	-
2. 募集法人股	-	-	-
3. 内部职工股	-	-	-
4. 优先股或其他	-	-	-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尚未流通股合计	307,904,528	-	307,904,528
二、已上市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144,490,039	48,352,016	192,842,055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4. 其他	-	-	-
已上市流通股合计	144,490,039	48,352,016	192,842,055
三、股份总数	452,394,567	48,352,016	500,746,583

截止 200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452,394,567 元，划分为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452,394,567 股，其中包括境内非流通法人股 117,148,456 股，境外非流通法人股 190,756,072 股，已流通的境内上市 A 股 144,490,039 股。于 2003 年 4 月 4 日，经由本公司第 4 届董事局第 5 次会议提议并由 2003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拟向境内投资者增资发行不超过 81,512,170 股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87 号文《关于核准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2 日向境内投资者增资发行 48,352,016 股 A 股股票。扣除发行费用，本公司通过增资发行 A 股，收到本次增加出资人民币 560,438,422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48,352,016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12,086,406 元。所有增加出资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上述增资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3 日出具“普华永道验字(2003)第 12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三)、资本公积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95,081	512,483,938	-	512,979,019
接受捐赠资产	1,191,170	176,536	-	1,367,706
其他资本公积	309,818	-	-	309,818
	1,996,069	512,660,474	-	514,656,543

本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12 日向境内投资者增资发行 48,352,016 股 A 股股票。股本溢价人民币 512,086,406 元和发行申购资金于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397,532 元记为资本公积，详见附注(六)－22。

(二十四)、盈余公积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法定盈余公积金	法定公益金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计
2003 年 1 月 1 日	94,336,191	43,735,909	-	138,072,100
本年增加	50,157,620	16,048,360	-	66,205,980
本年减少	-	-	-	-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44,493,811	59,784,269	-	204,278,080

1、法定盈余公积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 25%。本公司 2003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2,096,721 元(2002 年：10%等同 28,541,014 元)。详见附注(六)－25。

2、法定公益金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5%至 10%提取法定公益金，用于员工的集体福利而不用于股东分配；实际使用时，从法定公益金转入任意盈余公积。其支出金额于发生时作为本公司的资产或费用核算。本公司 2003 年按净利润的 5%提取法定公益金 16,048,360 元(2003 年：5%等同 9,214,405 元)。详见附注(六)－25。

3、任意盈余公积金

本公司任意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 2003 年末提取任意公积金(2002 年：无)。详见附注(六)－25。

本集团之境内子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列政策如下：

A、本集团之境内子公司皆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中国的有关法律及法规，本集团之境内子公司应从法定会计报表的税后净利润中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以下简称“三项基金”)。上述三项基金的提取比例均由董事会决定。储备基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累计亏损或转增资本。企业发展基金经批准后，可用于转增资本。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应当用于企业职工的非经常性奖励或各项集体福利，其中形成的资产不属于企业的财产。

B、除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账列“应付福利费”项下外，本集团之境内子公司提取之储备基金及企业发展基金于合并会计报表中账列“法定盈余公积金”项下。

本集团之境内子公司 2003 年度之利润分配如下：

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之境内子公司福建万达、福州绿榕、福耀长春及福耀重庆按 2003 年度净利润的 3%、2%及 0%分别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2002 年：3%、2%及 0%）。

（二十五）、未分配利润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81,396,042	47,556,279
加：追溯调整 - 资产负债表日后股东大会批准分派的现金股利	67,859,185	55,020,711
追溯调整后的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255,227	102,576,990
加：本年净利润	320,967,206	184,288,1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96,721)	(18,428,811)
提取法定公益金	(16,048,360)	(9,214,405)
提取储备基金	(10,836,539)	(6,067,322)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7,224,360)	(4,044,8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股东大会已批准的上年度现金股利	(67,859,185)	(55,020,711)
分配上年度股票股利	-	(44,833,742)
合计	<u>336,157,268</u>	<u>149,255,227</u>

本集团自 2003 年 7 月 1 日起采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的期间从股东权益转出并确认为负债。因采用该准则而产生的会计政策变更已予以追溯调整并分别调增了 2002 及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 67,859,185 元及 55,020,711 元。

本公司 200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 4 届第 13 次董事会通过以下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按 2003 年度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32,096,721 元；按 2003 年度税后利润的 5%提取法定公益金计 16,048,360 元；

2、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份总数(500,746,5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每 10 股送红股 3.50 股，总计将分配利润支出总额为 325,485,279 元，剩余 51,703,299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3、以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份总数(500,746,583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6.50 股。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将提交本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成本

1、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汽车用玻璃	1,582,854,035	937,483,203	1,064,198,961	644,613,133
建筑用玻璃	150,628,673	123,997,425	60,190,927	58,746,265
	<u>1,733,482,708</u>	<u>1,061,480,628</u>	<u>1,124,389,888</u>	<u>703,359,398</u>

2、按地区列示如下: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北美	342,470,876	207,890,828	309,373,261	178,579,054
亚太	208,983,689	123,369,116	133,591,315	74,460,106
国内	1,182,028,143	730,220,684	681,425,312	450,320,238
	<u>1,733,482,708</u>	<u>1,061,480,628</u>	<u>1,124,389,888</u>	<u>703,359,398</u>

2003 年度,本集团对最大的五个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为 387,975,780 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22% (2002 年度: 259,964,705 元,占 23%)。

(二十七)、其他业务利润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销售边料废料收入	6,941,100	7,986,165
销售边料废料成本	<u>(1,533,296)</u>	<u>(1,282,085)</u>
销售边料废料利润	5,407,804	6,704,080
其他	<u>1,951,049</u>	<u>(2,081,492)</u>
	<u>7,358,853</u>	<u>4,622,588</u>

(二十八)、财务费用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利息支出	59,653,173	58,427,152
减：利息收入	(662,673)	(1,253,466)
汇兑损失	8,261,920	1,171,192
减：汇兑收益	(8,719,260)	(1,371,420)
其他	466,880	801,608
	59,000,040	57,775,066

(二十九)、投资收益

	2003 年	2002 年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206,290)	(6,246,001)

七、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及其它应收款

1、应收账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321,274,340	288,263,680
减：专项坏账准备	-	-
一般坏账准备	(4,761,620)	(5,456,251)
应收账款净额	316,512,720	282,807,429

2、应收账款账龄及其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16,626,481	99	(1,236,273)	279,234,039	97	(583,507)
1-2 年	1,400,319	-	(420,096)	3,700,275	1	(1,110,083)
2-3 年	284,578	-	(142,289)	3,133,410	1	(1,566,705)
3 年以上	2,962,962	1	(2,962,962)	2,195,956	1	(2,195,956)
	321,274,340	100	(4,761,620)	288,263,680	100	(5,456,251)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的金额合计为 232,439,937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72%（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194,128,850 元，占 67%）。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3、其他应收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541,808,388	152,818,733
减：专项坏账准备	(283,274)	(1,050,853)
其他应收款净额	<u>541,525,114</u>	<u>151,767,880</u>

4、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41,339,220	100	(140,731)	151,846,894	99	(518,220)
1-2 年	316,625	-	-	439,206	-	-
2-3 年	10,000	-	-	-	-	-
3 年以上	142,543	-	(142,543)	532,633	1	(532,633)
	<u>541,808,388</u>	100	<u>(283,274)</u>	<u>152,818,733</u>	100	<u>(1,050,853)</u>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的金额合计为 505,173,680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3%（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104,144,681 元，占 68%）。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主要为本集团内的内部往来，且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二)、长期股权投资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于合并子公司	703,323,899	603,569,740	-	1,306,893,639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u>27,586,804</u>	-	<u>(3,953,756)</u>	<u>23,633,048</u>
	<u>730,910,703</u>	<u>603,569,740</u>	<u>(3,953,756)</u>	<u>1,330,526,687</u>

本公司之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的限制。

投资于合并子公司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投资额		累计权益				合计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子公司 利润分配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 月 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福建耀华	25,500,000	-	25,500,000	(14,072,320)	(2,029,889)	-	(16,102,209)	11,427,680	9,397,791
福建万达	187,875,000	-	187,875,000	86,710,083	126,144,973	-	212,855,056	274,585,083	400,730,056
福耀香港	1,067,500	-	1,067,500	(379,677)	(22,282,043)	-	(22,661,720)	687,823	(21,594,220)
成都合盛	11,250,000	(11,250,000)	-	10,950	(10,950)	-	-	11,260,950	-
福州绿榕	90,281,513	-	90,281,513	48,569,848	77,859,976	-	126,429,824	138,851,361	216,711,337
福耀长春	145,500,000	19,500,000	165,000,000	41,608,657	107,334,494	-	148,943,151	187,108,657	313,943,151
福耀重庆	37,500,000	11,625,000	49,125,000	13,902,345	49,878,046	-	63,780,391	51,402,345	112,905,391
福耀上海	27,936,225	158,927,458	186,863,683	63,775	(7,584,216)	-	(7,520,441)	28,000,000	179,343,242
福耀浮法	-	22,188,847	22,188,847	-	-	-	-	-	22,188,847
福耀通辽	-	75,000,000	75,000,000	-	(1,731,956)	-	(1,731,956)	-	73,268,044
	526,910,238	275,991,305	802,901,543	176,413,661	327,578,435	-	503,992,096	703,323,899	1,306,893,639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子公司的其他信息参见附注(五)“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受其下属子公司福耀香港、Meadland、福辉贸易及淼鑫投资委托管理其投资之子公司，并已将应享有的被投资企业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按权益法记入本公司投资收益或损失。其投资成本分别列示于各下属子公司账面。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原始金额	2003 年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12 月 31 日
福建万达	6,300,888	4,044,165	-	(630,089)	3,414,076
福州绿榕	33,236,669	23,542,639	-	(3,323,667)	20,218,972
	39,537,557	27,586,804	-	(3,953,756)	23,633,048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是为收购子公司时所支付的金额与收购当日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差额。

(三)、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北美	276,990,080	239,057,220	257,873,204	225,150,109
亚太	169,698,098	155,516,314	105,041,768	93,862,535
国内	654,995,559	541,559,994	431,165,087	382,684,087
	1,101,683,737	936,133,528	794,080,059	701,696,731

2003 年度，本公司对最大的五个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为 587,357,856 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53%(2002 年度： 387,493,383 元，占 49%)。

(四)、投资收益

	2003 年	2002 年
权益法核算对合并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327,578,435	198,445,389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3,953,756)	(3,953,756)
	<u>323,624,679</u>	<u>194,491,633</u>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无重大汇回限制。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 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香港三益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三益”)	中国 香港	对外投资	主要股东	有限公司	蔡友超
香港鸿侨海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鸿侨”)	中国 香港	对外投资	主要股东	有限公司	蔡友超
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村”)	中国	开发建设各种基础设施、工业用地和生活服务配套设施;经营管理所建物业设施	主要股东	有限公司	陈凤英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五)“控股子公司”。

(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三益	港币 94,011,000	-	-	港币 94,011,000
香港鸿侨	港币 86,456,043	-	-	港币 86,456,043
工业村	82,458,800	-	-	82,458,800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五)“控股子公司”。

(三)、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香港三益	112,622,433	24.89	-	-	-	2.00	112,622,433	22.49
香港鸿侨	78,133,639	17.27	-	-	-	1.67	78,133,639	15.60
工业村	97,350,742	21.52	-	-	-	2.08	97,350,742	19.4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五)“控股子公司”。

(四)、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	与本公司的关系
香港耀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其主要投资者是本公司董事长

(五)、关联交易

1、关联方交易

收购关联方之子公司

于本报告期,本公司和下属子公司 Meadland 以及香港耀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华国际”)于 2003 年 9 月 26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收购耀华国际所持有的福耀浮法的 100% 股权。投资方变更前福耀浮法的注册资本为 4,000 万美元,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的实收资本为 400 万美元。变更后福耀浮法注册资本仍为 4,00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应出资 3,0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 Meadland 应出资 1,0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本公司和 Meadland 分别向耀华国际支付股权转让款,购买福耀浮法已收到的实收资本部分,收购总价为 40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00 万美元收购福耀浮法 75% 的股权, Meadland 出资 100 万美元收购福耀浮法 25% 的股权。截至 2003 年 12 月 23 日止,本公司和下属子公司 Meadland 已支付全部转让款。福耀浮法股权转让已全部完成。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福耀浮法 100% 的股权,其中,本公司拥有 75%, Meadland 拥有 25%。上述股权转让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23 日出具“普华永道验字(2003)第 1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九、或有事项

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或已背书但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4,433,292 元。

十、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

	<u>2003 年 12 月 31 日</u>	<u>2002 年 12 月 31 日</u>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446,458,829</u>	<u>299,479,972</u>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债务重组

本集团无需在本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重大债务重组事项。

十三、非货币性交易

本集团无需在本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重大非货币性交易。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

2001 年，美国商业部和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对中国公司出口至美国市场的维修用汽车前挡风玻璃是否倾销进行调查。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美国绿榕成为被告之一。美国商业部于 2001 年 9 月公布了初步裁定，最终裁定于 2002 年 3 月公布，裁定倾销成立。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对前述倾销裁定予以认定，对倾销处罚将追溯至初步裁定的时间。美国绿榕于 2002 年和 2003 年度分别列支反倾销处罚计美元 2,776,598 元和美元 3,229,594 元。本公司已于 2003 年 4 月向美国国际贸易法院正式提起诉讼，对前述裁定提出质疑。

十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3 年度

净利润	320,967,206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206,286
- 开办费摊销	6,628,046
- 营业外收入	(531,532)
- 营业外支出	3,418,188
-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495,89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24,8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334,967,469</u>

管理层提供的补充资料

一、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672,002,080	43.2%	64.7%	1.34	1.43
营业利润	351,522,747	22.6%	33.9%	0.70	0.75
净利润	320,967,206	20.6%	30.9%	0.64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967,469	21.5%	32.3%	0.67	0.7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期末净资产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期末股份总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 NP 为报告期净利润; E₀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EPS) 的计算公式如下：

$$EPS = \frac{P}{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二、200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坏账准备合计	9,934,935	6,507,104	9,683,637	8,662,037	(10,124,247)	(10,124,247)	9,494,325	5,044,894
其中：应收账款	8,884,082	5,456,251	7,330,788	6,309,188	(7,003,819)	(7,003,819)	9,211,051	4,761,620
其他应收款	1,050,853	1,050,853	2,352,849	2,352,849	(3,120,428)	(3,120,428)	283,274	283,274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5,284	55,284	-	-	(55,284)	(55,284)	-	-
其中：库存商品	55,284	55,284	-	-	(55,284)	(55,284)	-	-
原材料	-	-	-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
长期债权投资	-	-	-	-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174,000	-	-	-	-	-	13,174,000	-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174,000	-	-	-	-	-	13,174,000	-
机器设备	-	-	-	-	-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174,000	-	-	-	-	-	13,174,000	-
其中：专利权	13,174,000	-	-	-	-	-	13,174,000	-
商权权	-	-	-	-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	-	-	-

三、会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的项目分析

	2003 年	2002 年	差异变动金额及幅度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金额	%
货币资金	222,143,354	65,121,622	157,021,732	241%
存货	490,253,211	302,964,678	187,288,533	62%
固定资产	2,144,709,894	1,242,102,036	902,607,858	73%
在建工程	556,927,487	381,661,469	175,266,018	46%
短期借款	662,116,732	402,277,600	259,839,132	65%
长期借款	983,000,000	655,000,000	328,000,000	50%

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由于本年度增资发行 A 股所获募集资金余额所致。

存货的增加由于集团本年度的扩大再生产。

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厂房、锅炉及电子设备的增加。集团本年度的扩大再生产、上海子公司的正式营业及通辽、双辽子公司收购资产带动了固定资产的投资。

在建工程的增加主要系浮法项目的建设。

短期借款的增加主要由于本年集团生产规模的扩大带动了融资需求的增长。

长期借款的增长全部是一年以上的银行借款。本年集团生产规模的扩大带动了融资需求的增长。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曹德旺

二〇〇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200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03年12月31日 合并	2002年12月31日 合并	200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2002年12月31日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附注六-1)	222,143,354	65,121,622	175,452,510	20,291,826
短期投资	-	-	-	-
应收票据(附注六-2)	37,638,690	15,886,320	7,440,796	3,059,320
应收股利	-	-	-	102,750,00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账款(附注六-3)	300,552,741	245,537,204	316,512,720	282,807,429
其他应收款(附注六-4)	17,887,022	11,490,324	541,525,114	151,767,880
预付账款(附注六-5)	29,747,189	28,051,672	9,770,132	7,305,301
应收补贴款	-	-	-	-
存货(附注六-6)	490,253,211	302,964,678	129,761,540	103,157,304
待摊费用(附注六-7)	12,245,932	11,037,299	2,429,868	5,379,9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110,468,139	680,089,119	1,182,892,680	676,518,97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附注六-8)	36,355,199	42,561,485	1,330,526,687	73,0910,703
长期债权投资	-	-	-	-
长期投资合计	36,355,199	42,561,485	1,330,526,687	730,910,703
其中：合并价差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2,144,709,894	1,242,102,036	343,268,639	290,464,033
减：累计折旧	(537,975,400)	(432,797,417)	(155,251,368)	(137,491,726)
固定资产净值(附注六-9)	1,606,734,494	809,304,619	188,017,271	152,972,30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174,000)	(13,174,000)	-	-
固定资产净额	1,593,560,494	796,130,619	188,017,271	152,972,307
工程物资	461,467	248,746	-	-
在建工程(附注六-10)	556,927,487	381,661,469	354,211,295	184,647,220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固定资产合计	2,150,949,448	1,178,040,834	542,228,566	337,619,52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附注六-11)	158,753,831	107,389,919	41,226,054	10,571,910
长期待摊费用(附注六-12)	50,165,804	38,125,530	7,679,351	8,251,780
其他长期资产	-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08,919,635	145,515,449	48,905,405	18,823,69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	-	-	-
资产总计	3,506,692,421	2,046,206,887	3,104,553,338	1,763,872,890

企业负责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玉星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3年12月31日 合并	2002年12月31日 合并	200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2002年12月31日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附注六-13)	662,116,732	402,277,600	271,042,912	120,277,600
应付票据(附注六-14)	149,775,258	127,579,895	140,154,775	113,244,943
应付账款(附注六-15)	121,213,407	69,676,198	457,201,246	353,798,269
预收账款(附注六-16)	8,020,556	153,289	5,071,020	-
应付工资	6,898,947	4,579,874	591,267	573,899
应付福利费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交税金(附注六-18)	(27,836,409)	(32,671,799)	(28,209,383)	(40,837,469)
其他应交款	-	-	-	-
其他应付款(附注六-17)	22,154,544	38,302,319	56,981,762	20,515,228
预提费用(附注六-19)	25,919,982	13,927,763	8,290,335	4,792,229
预计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附注六-20)	-	25,873,557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968,263,017	649,698,696	911,123,934	572,364,69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附注六-21)	983,000,000	655,000,000	638,000,000	45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其他长期负债	-	-	-	-
长期负债合计	983,000,000	655,000,000	638,000,000	450,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	-	-	-
负债合计	1,951,263,017	1,304,698,696	1,549,123,934	1,022,364,699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				
股本(附注六-22)	500,746,583	452,394,567	500,746,583	452,394,567
资本公积(附注六-23)	514,656,543	1,996,069	514,656,543	1,996,069
盈余公积(附注六-24)	204,278,080	138,072,100	163,246,770	115,101,689
其中：法定公益金	59,784,269	43,735,909	59,784,269	43,735,909
未分配利润(附注六-25)	336,157,268	149,255,227	377,188,578	172,225,63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9,070)	(209,772)	(409,070)	(209,772)
股东权益合计	1,555,429,404	741,508,191	1,555,429,404	741,508,1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506,692,421	2,046,206,887	3,104,553,338	1,763,872,890

企业负责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玉星

Fuyao Group Glass Industries Co.,Ltd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3年度 合并	2002年度 合并	2003年度 母公司	2002年度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附注六-26）	1,733,482,708	1,124,389,888	1,101,683,737	794,080,059
减：主营业务成本（附注六-26）	(1,061,480,628)	(703,359,398)	(936,133,528)	(701,696,73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	-	-	-
二、主营业务利润	672,002,080	421,030,490	165,550,209	92,383,328
加：其他业务利润（附注六-27）	7,358,853	4,622,588	1,636,552	444,873
减：营业费用	(159,838,584)	(93,856,967)	(85,373,405)	(44,394,475)
管理费用	(108,999,562)	(62,964,542)	(50,003,940)	(25,216,053)
财务费用（附注六-28）	(59,000,040)	(57,775,066)	(30,471,385)	(28,992,904)
三、营业利润	351,522,747	211,056,503	1,338,031	(5,775,231)
加：投资收益（附注六-29）	(6,206,290)	(6,246,001)	323,624,679	194,491,633
补贴收入	-	-	-	-
营业外收入	531,532	607,810	114,182	380,768
减：营业外支出	(3,418,188)	(7,189,987)	(1,802,438)	(4,252,041)
四、利润总额	342,429,801	198,228,325	323,274,454	184,845,129
减：所得税	(21,462,595)	(13,259,090)	(2,307,248)	(557,020)
减：少数股东损益	-	(681,126)	-	-
五、净利润	320,967,206	184,288,109	320,967,206	184,288,109

补充材料：

项 目	2003年度累计数		2002年度累计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	-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	-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	-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	-
5、债务重组损失	-	-	-	-
6、其它	-	-	-	-

企业负责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玉星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3年度 合并	2002年度 合并	2003年度 母公司	2002年度 母公司
一、净利润	320,967,206	184,288,109	320,967,206	184,288,10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255,227	102,576,990	172,225,638	115,435,198
其他转入	-	-	-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470,222,433	286,865,099	493,192,844	299,723,3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157,620)	(28,541,014)	(32,096,721)	(18,428,811)
提取法定公益金	(16,048,360)	(9,214,405)	(16,048,360)	(9,214,405)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提取储备基金	-	-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三、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404,016,453	249,109,680	445,047,763	272,080,09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67,859,185)	(55,020,711)	(67,859,185)	(55,020,711)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44,833,742)	-	(44,833,742)
四、未分配利润	336,157,268	149,255,227	377,188,578	172,225,638

企业负责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玉星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4,341,658	1,006,321,1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68,581	4,468,5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532	114,182
现金流入小计	1,839,341,771	1,010,903,8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9,208,082)	(964,782,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814,574)	(16,421,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462,617)	(15,401,8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91,947)	(12,614,668)
现金流出小计	(1,504,977,220)	(1,009,220,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364,551	1,683,1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4,376	5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84,376	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21,056,093)	(420,827,20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276,023,34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221,056,093)	(696,850,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971,717)	(696,900,5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80,621,723	580,621,72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43,129,090	1,462,928,8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3,023,750,813	2,043,550,55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881,163,515)	(1,124,163,5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5,577,774)	(97,852,813)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85,770)	(19,785,770)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2,026,527,059)	(1,241,802,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223,754	801,748,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10,616,588	106,631,030

企业负责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玉星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现金流量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材料	合并	母公司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0,967,206	320,967,206
加：少数股东权益	-	-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4,493	(1,517,494)
固定资产折旧	105,177,983	17,759,642
无形资产摊销	4,092,967	1,214,9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264,541	3,841,753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1,208,633)	2,950,042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11,992,219	3,498,1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301	49,9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减：减少）	59,653,173	30,337,443
投资损失（减：收益）	6,206,290	(323,624,679)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6,692,783)	(26,548,9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7,233,333)	(309,075,8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4,086,127	281,830,98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364,551	1,683,1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附注1）	168,396,954	123,711,01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7,780,366	17,079,9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10,616,588	106,631,031

企业负责人：曹德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玉星